

公司代码：600562

公司简称：国睿科技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睿科技	600562	高淳陶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海瑛	陆亚建
电话	025-52787052	025-52787053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39号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39号
电子信箱	dmbgs@glarun.com	dmbgs@glaru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845,720,523.02	5,953,931,017.25	2,941,501,688.50	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	3,467,224,891.61	3,974,709,518.39	1,807,147,670.67	-12.77

股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50,020.00	-565,500,180.92	-148,001,150.20	
营业收入	1,708,053,790.00	1,177,307,132.24	462,245,722.03	4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892,170.03	150,969,246.94	19,838,602.90	1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159,295.44	16,240,622.56	16,240,622.56	59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4.17	1.11	增加0.8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0.0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0.03	7.6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13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国有法人	58.41	702,993,401	538,212,052	无	
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89	119,080,559	19,429,117	无	
宫龙	境内自然人	2.14	25,789,210	0	无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8	23,601,380	0	无	
上海巽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3	9,968,581	9,968,561	无	
北京华夏智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8,743,102	8,743,102	无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7,170,13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	其他	0.52	6,234,128	0	无	

级证券投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0.50	5,999,87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079,774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中电国睿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积极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克服物流渠道不畅等困难，合理安排物资供应，科学调整工作方式，保障公司科研生产有序开展；坚持自主创新，加强市场拓展，提升管理效能，切实做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

（一）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雷达整机与相关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与多个军贸公司、项目平台单位持续对接、沟通用户需求，并积极开展预研工作，落实了多项防务雷达新订单；先后中标了中南空管局广东韶关雷达站二次雷达 S 模式升级项目、广州终端管制中心工程气象系统设备、国家气候中心智能网格气候监测预测系统和气候信息交互显示与分析平台等空管气象领域重点项目；省市县一体化智能协调预报业务系统项目顺利推进，该项目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江苏省气象业务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具有全国性先进示范效应；香港机场反无人机系统项目成功签约，该项目是公司反无人机系统在民航领域的一次重大实践。

产品和技术发展方面，应用于智慧气象的智能观测与三维数字大气构建技术、观测设备协同控制与物联化技术等研究取得突破；开展了空管雷达增强型 S 模式功能优化、S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的关键技术攻关。

2、轨道交通系统

报告期内，轨道交通业务在建项目较多，公司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克服疫情期间物流渠道不畅通等问题，确保苏州地铁5号线信号系统、哈尔滨地铁2号线一期信号系统、徐州地铁2号线信号系统等重点项目按照原定工期推进；公司首个自主化信号系统商用项目南昌地铁3号线项目进展顺利，预计于年底交付试运营；顺利完成了南京地铁7号线线网指挥中心NCC系统验收；上半年积极拓展市场，成功中标嘉兴有轨电车一期工程项目，在有轨电车领域取得省外市场新突破；取得了福州地铁5号线ATS系统、南通地铁1号线PIS系统等项目。

产品和技术发展方面，完成通用CBTC产品优化开发及无人驾驶列车监控系统开发，均已获得安全认证证书。

3、工业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软件业务新签合同稳定增长。公司深耕既有军工和装备市场，与重点客户继续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在顺利交付现有项目的同时，获得持续订单；进一步加大地铁等新兴行业市场开拓，与南京地铁等地铁公司在维修保障信息化领域建立了合作关系；新取得中车时代电气等企业的运维服务信息化项目合同，MRO产品从军工领域拓展到民用领域；与航空某主机单位签订了BOM技术状态管控项目合同，在业界率先帮助客户贯通产品全生命周期BOM数据，巩固了公司在航空航天PLM市场的优势地位。

产品和技术发展方面，公司抓住工业软件国产化市场契机，布局工业软件重点发展领域，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完成了三维可视化数据转换、复杂场景安全权限控制、工业大数据资源治理、系统模型动态执行、经营管控数据自助分析等关键技术突破，为提升自主工业软件市场竞争力奠定了良好基础，在产品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集成化工艺管理、知识工程、智能决策支持、制造运营管理、工业互联网技术平台等产品中开展了持续的创新性研发工作。

4、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拓展市场开发领域，微波器件业务新签合同情况保持稳定，由于民用通信器件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订单价格持续走低，器件业务整体业绩表现欠佳；特种电源方面，高压电源新项目招标尚未启动，报告期内完成了能源组件工程设计合同的验收工作，为后期国家重大项目工程招标积累竞争优势，同时加强除尘电源、军用电源等产品市场开拓力度。

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为后续业务拓展提供技术支撑，微波器件方面开展了小型化高性能微带环形器、高性能微波介质陶瓷材料、5G基站天线等研发工作；特种电源围绕重点项目开展技术研发，上半年申报了多项专利，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优势。

（二）综合管理

1、经济运行管理

积极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各项工作，合理安排物资保证科研生产工作有序开展；以月度计划考核为抓手，持续强化科研生产计划执行力度，促进内部协同，提升运营效率；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加强专项预算和弹性预算管控，落实降本增效措施；持续加强“两金”管控，提升公司资产质量。

2、内控管理

持续开展制度流程优化工作，进一步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化和标准化；强化稽核工作和内部审计监督，切实有效地防范经营风险；开展ERP系统升级改造工作，推动PDM系统试运行，开展数据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优化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内外网信息交换系统部署，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和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3、人力资源管理

持续加强人才引进工作，拓宽引才渠道，积极引进行业中高端人才；强化人才培养，坚持培训补短板，根据实际需求组织开展系列化培训，提升员工技能水平；积极推进公司岗位专业职级体系构建工作，支撑公司人才发展战略落地。

4、党建和企业文化工作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抓好“三个坚持”、突出“四个导向”、提升“五个能力”，积极抓好宣传思想政治工作，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打造“责任、创新、奋斗、成事”的文化氛围；加强党的群团工作，发挥群团桥梁纽带作用，组织策划一系列主题活动，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使命责任感，提升员工凝聚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本年度公司完成资产重组，重组后公司国内特定军品业务占比大幅提升，该类业务用户采购系使用国防预算资金，国防预算资金是经国家法定机关批准的用于国防的经费开支计划，保障国防建设、装备研制生产等各方面的经费需要，客户回款来源可靠，预计不存在无法支付账款的情况；同时根据历史回款情况，亦未发生过回款风险。为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本次重组标的公司业务情况，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增加特定资产状态组合。

上述变更内容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半年报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4 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